

债券代码：155937.SH	债券简称：19象屿Y1
债券代码：155897.SH	债券简称：19象屿Y2
债券代码：163997.SH	债券简称：20象屿Y2
债券代码：163251.SH	债券简称：20象屿G1
债券代码：163252.SH	债券简称：20象屿G2
债券代码：175116.SH	债券简称：20象屿Y4
债券代码：175767.SH	债券简称：21象屿G1
债券代码：185409.SH	债券简称：22象屿G1
债券代码：185410.SH	债券简称：22象屿G2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借款余额超过上年

末净资产 50%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4月13日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或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象屿”、“发行人”、“公司”）2022年4月11日公开披露的《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累计新增借款余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的公告》等资料，由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华福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福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华福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借款余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50%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或“受托管理人”)作为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集团”、“发行人”、“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本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相关具体情况如图所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末净资产	628.78
上年末借款余额	803.36
计量月月末	2022 年 3 月
计量月月末的借款余额	1168.28
累计新增借款余额	364.92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具体比例	58.04%
达到信息披露义务的比例	50%

备注:上述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新增借款变动的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新增借款类型	借款新增额
银行贷款	233.14
公司信用类债券	130.7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04
其他有息债务	0
合计	364.92

## **二、本次发生变动的影响分析**

本次新增借款事项系发行人正常经营发生，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华福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借款  
余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50%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